

“十五”国家科技攻关计划重点项目
“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重点项目

中华文明探源工程成果
甲种一

中华文明探源工程文集

社会与精神文化卷（I）

上

科技部社会发展科技司 编
国家文物局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司

科学出版社

“十五”国家科技攻关计划重点项目
“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重点项目

中华文明探源工程成果
甲种一

中华文明探源工程文集

社会与精神文化卷（I）

（上）

科技部社会发展科技司 编
国家文物局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司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选录了自“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开始以来,已经发表的与中华文明起源和早期发展相关的社会与精神文化领域的考古学研究论文,内容涉及考古学理论、聚落考古、历史学、地理信息系统、体质人类学以及年代学等方面。

本书适合考古学、历史学、年代学以及人类学等研究人员和高校相关专业师生阅读、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文明探源工程文集·社会与精神文化卷.1 / 科技部社会发展科技司, 国家文物局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司编.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09

ISBN 978-7-03-025808-3

I. 中… II. ①科…②国… III. 文化史—中国—文集 IV. K20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86758 号

责任编辑: 宋小军 王光明 / 责任校对: 李奕萱

责任印制: 赵德静 / 封面设计: 张 放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9 年 10 月第 一 版 开本: 787 × 1092 1/16

2009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53 3/4 插页: 2

印数: 1—2 000 字数: 1 257 000

定价: 25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科印〉)

中华文明探源工程文集编辑委员会

(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燕合	王巍	仇士华	田保国
闫金	孙淑云	李伯谦	李学勤
吴小红	宋新潮	张弛	张雪莲
陈星灿	罗静	周力平	赵辉
赵志军	袁靖	莫多闻	夏正楷
梅建军			

序 言

中华民族的形成经历了漫长而又波澜壮阔的历史过程，中华文明在这一历史过程中孕育、诞生，并成为世界上几个最重要的历史悠久而又独具特色的原生文明之一。她汇聚各民族的优秀文化，逐渐成长、壮大，至今仍然生机勃勃，吐故纳新，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精神源泉，也是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宝贵财富。

自 1899 年发现甲骨文以来，追寻中华文明起源的脚步就没有停止过。探寻中华文明的源头不但是中外学术界历久弥新的课题，更是每个中华儿女热切关注的焦点；不仅具有重大学术意义，对于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振奋民族精神，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统一、构建和谐社会、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同样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中华文明起源于远古的史前时代，依托多种自然科学技术支撑的考古学自然成为探源的主要手段。经过历代考古学家，及其他人文科学家和自然科学家的努力，至 20 世纪末，中华文明探源工作取得了许多重要成果，但仍然存在大量有待解决的问题。长期以来，学术界对于中华文明何时形成、如何形成、早期中华文明的特点等一系列重要问题都远没有得出一致的认识。

因此，自 2001 年起，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关怀和领导下，在科技部和国家文物局等有关部委的组织实施下，开始了多学科联合攻关的“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目的即是充分揭示早期中华文明的丰富内涵和辉煌成就，回答中华文明形成的时间、地域、过程、原因和机制等基本问题。在此基础上，扩展视野，探讨中华文明与周边地区文明化进程的互动关系，进而通过与世界其他古代文明的比较研究，总结早期中华文明的特点及其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上的地位。至 2008 年底，已经实施了“中华文明探源工程预研究”、“中华文明探源工程（一）”和“中华文明探源工程（二）”三个阶段的研究，并将继续进行深入的研究。

本文集将就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各个阶段部分成果进行汇编。它汇集了工程下设的年代、环境、技术与经济、精神与文化等各个课题的主要收获。

文集将按照论文、专著、报告、译著等不同体裁分设甲、乙、丙、丁种出版发行。这些成果汇编既是向所有关心中华文明起源的社会各界的汇报，也充分展示了整合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解决中华文明起源这一重大学术问题的广阔前景。

中华文明探源是需要长期开展的重大学术课题，它本质上是一个学术问题，不应该也没有任何条框限制，相信只要坚持多学科结合，走实事求是、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学术道路，就一定会取得更多优秀成果，从而使得我们对于中华文明起源的认识更加接近历史的真实。

值此，向创造了不朽文明的中华民族先辈，向为了探求真理而奉献的科学工作者，致以崇高的敬意。

编 者

目 录

上 册

序言	(i)
中国古代文明演进的两模式——红山、良渚、仰韶大墓随葬玉器观察随想	李伯谦 (1)
聚落形态研究与中华文明探源	王 巍 (14)
中国的史前基础——再论以中原为中心的历史趋势	赵 辉 (27)
中华文明的曙光	赵 辉 (34)
公元前 2000 年前后我国大范围文化变化原因探讨	王 巍 (78)
关于中华文明起源研究的几个问题	王 巍 (92)
作为食物的小麦——近年来中国早期小麦的考古发现及其重要意义	陈星灿 (104)
^{14}C 年代资料的可靠性问题	吴小红 (112)
红山文化与中华文明起源研究	王 巍 (119)
比较视野中的红山社会	张 弛 (126)
红山文化与西辽河流域文明起源探索	刘国祥 (140)
半支箭河中游先秦时期遗址的分群与结构	滕铭予 (183)
大汶口文化对良渚文化及屈家岭—石家河文化的影响	张 弛 (209)
再论大汶口文化向龙山文化的过渡	孙 波 (218)
鲁东南沿海地区聚落形态变迁与社会复杂化进程研究	方 辉 文德安 加里·费曼 琳达·尼古拉斯 栾丰实 于海广 (240)
黄河下游地区的史前玉器	梁中合 (277)
灵宝西坡仰韶文化墓地出土玉器初步研究	马萧林 李新伟 杨海青 (289)
山西芮城清凉寺史前墓地死者身份解析	薛新明 (297)
舜庙遗址与尧舜传说	李学勤 (312)
陶寺特殊建筑基址与《尧典》的空间观念	李学勤 (315)
陶寺文化谱系研究综论	何 鸢 (319)
陶寺城址宫殿区发现的陶板功能试析——陶寺文化的陶瓦	何 鸢 (350)
陶寺中期观象台实地模拟观测资料初步分析	何 鸢 (362)
山西襄汾陶寺遗址近年来出土玉石器	何 鸢 (395)

登封王城岗遗址聚落形态再考察	方燕明 (411)
中华文明探源工程中的中原地区考古发现与研究	方燕明 (417)

下 册

王城岗遗址 ¹⁴ C年代的测定、校正与拟合	张 海 方燕明 吴小红 张雪莲 (429)
河南龙山文化和二里头文化 ¹⁴ C测年的若干问题讨论	方燕明 (439)
新砦聚落考古的实践与方法	赵春青 (462)
关于新砦期与二里头一期的若干问题	赵春青 (472)
新砦—二里头—二里冈文化考古年代序列的建立与完善	
..... 张雪莲 仇士华 蔡莲珍 薄官成 王金霞 钟 建 (498)	
关于二里头遗址的省思	许 宏 刘 莉 (520)
二里头遗址聚落形态的初步考察	许 宏 陈国梁 赵海涛 (533)
礼制遗存与礼乐文化的起源	许 宏 (545)
略论二里头时代	许 宏 (559)
从灰嘴发掘看中国早期国家的石器工业	陈星灿 (567)
地理信息系统支持的临汾盆地古代人地关系研究	刘建国 (578)
遥感与 GIS 支持的洛阳盆地聚落与环境研究	刘建国 张 蕾 (586)
齐家文化玉器研究——以喇家遗址为例	叶茂林 (592)
喇家遗址与饮食文明——青海喇家遗址史前饮食文化的考古发现	叶茂林 (602)
青海喇家遗址出土玉石器的音乐声学测量及初步探讨	幸晓峰 叶茂林
王其书 沈 博 王国道 任晓燕 崔兆年 蔡林海 何克洲 李晓东	(619)
新石器时代晚期至青铜时代中国北方居民体质特征的变化及相关问题	王明辉 (634)
禹会村遗址的发掘收获及学术意义	王吉怀 赵兰会 (655)
良渚社会的基本结构及其形成过程	张 弛 (664)
良渚古城的发现与初步认识	刘 斌 (676)
大洪山南麓史前聚落调查——以石家河为中心	孟华平 黄文新 张成明 (685)
城头山城墙、壕沟的营造及其所反映的聚落变迁	郭伟民 (714)
中心与外围：湖南新石器文化进程的区域考察	郭伟民 (734)
商代王都的“社”与“左祖右社”之管见	王震中 (782)
偃师商城中的“明堂”与“内朝”、“外朝”	王震中 (796)
夏商城邑的建制要素	宋镇豪 (809)
中国上古时代的丧葬礼俗	宋镇豪 (832)
编后记	(848)

中国古代文明演进的两模式

——红山、良渚、仰韶大墓随葬玉器观察随想

李伯谦

（北京大学震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北京，100871）

内容摘要：由神权国家发展到王权国家可能符合一般发展规律，但在文明演进过程中，不同地区、不同文化所遵循的发展途径和模式也不尽相同。无论从考古材料、还是从文献记载看，古代历史上的王权国家，因能自觉不自觉地把握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方向，避免社会财富的浪费，因而高于或优于神权国家。仰韶文化的社会上层选择了在军权、王权结合基础上突出王权、发展王权的道路，并为后继者所传承，这应是由仰韶古国创造的文明模式得以发展、数千年延绵不断的根本原因。

关键词：文明演进 发展模式 红山文化 良渚文化 仰韶文化

在大约距今 5500 ~ 4500 年的新石器时代晚期，中国大陆各地的考古学文化面貌均先后发生了重大变化。红山文化的坛、庙、冢，良渚文化的高大祭坛、贵族坟山和去年刚发现的面积达 290 万平方米的城址是最为世人称道的，原先不被学术界注意的仰韶文化也因河南灵宝西坡大型建筑基址和大型墓葬的发现而令人刮目相看。种种迹象表明，当时的社会结构也正处在激烈的新旧转型当中，文明化进程发展到了一个关键时期。在当时变是普遍的、激烈的，但是不同地区、不同文化变化的形式、内容和侧重点又是有所差别的。比较这些差别，分析这些差别，笔者感到这决非表面上的不同，而可能反映了更深层次的、涉及文明化进程中不同模式的问题。以下仅以红山文化、良渚文化和仰韶文化大墓随葬玉器的情况做些比较，谈些不成熟的意见，请学界同仁批评指正。

一、红山、良渚、仰韶墓葬随葬玉器的基本情况和实例

红山文化因 1935 年最早发现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红山后而得名^[1]。主要分布于今内蒙古东南部和辽宁省西部，并波及河北省北部，而以老哈河中上游到大凌河中上游

之间最为集中。红山文化的年代跨度在距今 6000 ~ 5000 年间,当地早于它的是兴隆洼文化,晚于它的是小河沿文化。20 世纪 70 年代至 80 年代初,辽宁省考古工作者对辽西红山文化遗址的调查和在东山咀、牛河梁等遗址的发掘^[2],是红山文化考古的重大突破,在考古学界广为传颂的坛、庙、冢等重要遗迹都是在这次调查和随之进行的发掘中发现的。据牛河梁遗址发掘简报和郭大顺《中华五千年文明的象征——牛河梁红山文化坛庙冢》^[3]的介绍,在牛河梁地区已发现 20 多处遗址点,其中有编号的 16 个地点中 13 个都是积石冢,经过发掘的有 3 个地点,即第二、三、五地点。每一地点积石冢数量不等,第二地点在中心祭坛(牛 2Z3)两侧,西边分布有 1、2 号两冢,东边分布有 4、5 号两冢。圆坛正北一片积石,扰动较大,性质难辨,但可看出是另一独立单元。每冢内墓葬数量不一致,1 号冢在东西轴线上发现 2 座并列的大型石棺墓,东西轴线以南为 4 排共约 20 余座中、小石棺墓群,再往南还有零散墓葬分布;2 号冢在正中心部位有一座大型石槨石棺墓,遭严重盗扰,大墓以南也有等级较低的零散墓葬;4 号冢与 5 号冢的形制与前述两冢有异,4 号冢平面呈前方后圆形;5 号冢则呈南北长、东西宽的椭圆形,中部砌一东西向石墙;两冢内墓葬数量不详。第三地点位于第二地点正北,相距约 200 米,仅发现一冢,冢的中心部位有一座土圻石棺墓,东西长 2.9、南北宽 1.35 ~ 1.85 米。冢之南侧有 8 座小墓,不随葬玉器或仅有少量玉器。第五地点在第三地点以西 882 米,中间一石砌方坛,应为祭坛,在其东、西两侧各有一冢。东侧一冢经过发掘,总范围直径在 20 米以上,中心位置一座土坑竖穴大墓,墓口长、宽各约 4、深约 3 米,墓下部已凿入风化基岩,穴底砌一东西向石棺。大墓正东处发现一圆形石堆,是否为墓葬尚不得知。第二、三、五地点积石冢内的墓葬已发掘数十座,多为用石板构筑的石棺。墓葬大小有别,但各冢至少有 1 座主墓,墓坑大,构筑讲究,随葬器物丰富。墓内一般只随葬玉器,同时葬陶器者极少,尤其是大墓,这是和其他红山文化生活聚落遗址发现的墓完全不同的。例如,第二地点 1 号冢(牛 2Z1) M4 人架头骨下出一玉箍形器,胸骨上并置二猪龙形玉饰;M14 人架胸前置一勾云形器,腕部各戴一玉环;M15 人架头顶下方出玉箍形器 1,腰部左侧置璧环 1,两器相叠,双腕各置环 1;M21 随葬玉器 20 件,计有龟壳、兽面形牌饰、琮形器、璧、双联璧等多件^[4]。第三地点中心大墓 M7 人架头下枕玉箍形器 1,胸部置玉琮形器 1,右腕戴玉镯 1;南侧小墓 M3 出玉璧、环各 1,玉镯 2;M9 除出玉镯 1 件外,胸右侧出饰瓦纹弯板状玉器 1,当为臂饰^[5]。第五地点东侧一中心大墓(牛 5Z1M1)随葬玉器 7 件,人架头骨两侧各置大璧 1,胸部置勾云形佩和鼓形箍各 1,右腕戴镯 1,双手各握玉龟 1^[6]。

此外,在阜新胡头沟墓地 M1 出有玉勾云形佩饰 1、玉龟 2、玉鸮 2、玉鸟 1、玉璧 1、玉环 1 及玉珠 3、玉棒形饰 4;M3 为分室多人墓葬,出有鱼形玉坠 2、三联玉璧 1^[7]。在喀左东山咀遗址出土双龙首玉璜、绿松石鸮各 1 件^[8]。而传世的亦应为红山文化墓葬出土的尚有神人玉雕、兽形玉雕、玉蝉、玉蚕、玉虎以及耳饰块、玉管等^[9]。

红山文化墓葬随葬玉器，在组合上有鲜明的特点，除延续使用兴隆洼文化时期流行的耳饰玦、珠、管、长条匕形饰等生活装饰用玉^[10]，占主流地位的则是马蹄状箍、勾云形佩、猪龙、鸟、蝉、蚕及神兽、神人像等一批充满神秘意味、与宗教祭祀活动密切相关的玉器，而少见玉质的钺、斧、戚、牙璋等富有权力象征意义的玉器。

良渚文化得名于1936~1937年杭州良渚遗址的首次发掘^[11]。良渚文化主要分布于长江下游太湖地区，往南大体以钱塘江为界，西北可达江苏宁镇地区以东的常州一带，长江以北的苏北地区也有发现，而以太湖周围最为集中，其中杭州以西良渚遗址所在的安溪、瓶窑一带尤为其核心地区。当地早于良渚文化的是崧泽文化^[12]，晚于良渚文化的是广富林文化^[13]，再后是马桥文化^[14]。良渚文化的年代跨度大约在距今5300~4300年的范围之内，其起始年代或略晚于红山文化。良渚文化墓葬在浙江、江苏和上海市均有发现，浙江杭州良渚反山墓地^[15]、瑶山祭坛^[16]、江苏苏州草鞋山^[17]、常州武进寺墩^[18]、上海青浦福泉山^[19]等地发现的墓葬可以作为代表。良渚文化墓葬随葬玉器和早于它的崧泽文化墓葬随葬玉器相比，也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崧泽文化墓葬已有墓室大小和随葬器物多少的区别，但无论大墓或者小墓，只要随葬玉石器者一般除了生产工具斧、锛、凿之外，便是装饰用的玉璜、珠、管、坠等，个别墓有玉璧、琮^[20]。良渚文化墓葬等级森严，且有一类像红山文化中专门葬于祭坛旁边而直接葬于祭坛顶上的墓，这些墓一般只随葬玉石器，而很少有陶器。但无论哪个级别的或者如上所说比较特殊的墓，只要有玉石器随葬，除了管、珠、坠、镯、环、锥形饰等玉质装饰品，多见的则是玉璧、琮、冠状饰、三叉形饰、牌和玉石钺等。例如，反山墓地北排大墓之一的M20除2件陶器和串挂饰及管、珠等饰品，出有与宗教祭祀活动仪规有关的玉琮4、璧41、冠状饰1、半圆形冠饰4、三叉形冠饰1、柱状器12，另有军权、王权象征意义的带端饰玉钺1及石钺24；反山墓地南排大墓之一的M12出有玉璧、琮、半圆形冠饰、三叉形冠饰、琮形管、坠饰、带榫卯杖端饰、由管穿缀而成的串挂饰及玉、石钺等；瑶山祭坛南排大墓M9除随葬陶器4、石钺1、嵌玉漆器1，以及由玉管、珠、锥形器组成的串挂饰，主要有玉冠状器、三叉形冠状器、带盖柱形器、琮、小琮等，这些玉器上多有繁简不一的“神人面”雕刻纹；瑶山祭坛北排大墓M11除陶器及玉管、珠、锥形器组成的串挂饰，主要有玉冠状饰、带盖柱形器、璜、圆牌饰、镯形器、手柄等，玉器上也多有“神人面”雕刻花纹；福泉山M9除2件陶器及玉管、珠、坠、镶嵌玉粒等装饰品，主要有玉璧4、琮1、琮形镯2、琮形管2、玉柱形管2、锥形器4、杖端饰1、钺1及石钺5、斧4；寺墩M3除陶质的簋、豆、壶、盘各1，玉管、珠等装饰品，主要有玉璧25、琮33、镯4、镯形器1、锥形器2及钺（简报原称斧）3，以及石钺4、锛4、刀1、厨刀1。

仰韶文化因1921年瑞典人安特生发现并发掘河南渑池仰韶村遗址而得名^[21]。仰韶

文化主要分布于黄河流域的陕西、河南、山西、河北、甘肃等地，而以陕、晋、豫交界地区周围最为集中。仰韶文化的年代跨度大约从距今 6000 ~ 4500 年，可分为半坡类型—庙底沟类型—庙底沟二期文化早、中、晚三个发展阶段。仰韶文化早期聚落和社会结构分化尚不明显，墓葬随葬器物除了陶器便是似玉材质的绿松石珠、管一类装饰品和斧、镑、铲、凿等石质生产工具，个别也有玉质者^[22]；到了中期特别是中期后段，聚落和社会结构均发生激烈分化，中心聚落、大型建筑纷纷涌现，高等级墓葬也应时而生。2005 ~ 2006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和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在河南灵宝西坡遗址发掘的仰韶文化中期（约距今约 5300 年）墓地，令学术界耳目一新，迄今累计已发掘墓葬 34 座，其中最大的 M27 为带生土二层台的长方形竖穴土坑墓，墓口约长 5、宽 3.4 米，墓室位于正中，宽约 0.7 米，其底部上距墓葬开口约 1.5 米，墓室东部通连一近圆角方形的脚坑，墓主人为一成年男性，奇怪的是墓室中未见任何随葬器物，仅在脚坑内发现大口缸、簋形器、釜灶、壶、钵、杯等 9 件陶器；M29 距离 M27 大约 6 米，亦为带生土二层台的竖穴土坑墓，墓口约长 4、宽 3.3 米，墓室宽约 0.9 米，底部上距墓葬开口约 1.85 米，墓室东部也有一脚坑与之相连，随葬陶器 6 件，1 件钵倒扣在胸部上方填土中，其余 5 件均置于脚坑内，墓主人男性，和 M27 一样，也无玉、石器等随葬^[23]。伴有玉器者，墓葬规模较之略小，属于中型或中型偏大墓葬，2005 年发掘的 22 座墓，有 6 座除陶器外，尚随葬有玉器，M6、M8、M9 各 1 件，M17 有 2 件，M22 为玉钺、环各 1 件，M11 是一未成年的小孩墓，竟有玉钺 3 件。这些墓葬亦多带生土二层台和脚坑，形制与大型墓一致^[24]。

二、不同的特点 不同的类型

红山文化、良渚文化、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均是我国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学文化，虽然它们基本都处在距今 5500 ~ 4500 年这一范围内，但正如上述材料所表明的，表现在墓葬随葬玉器上，却是各有特点。

首先看随葬玉器的组合。

红山文化墓葬随葬玉器，常见组合有马蹄状箍、勾云形佩、璧、环、猪龙、龟、鸟、蝉、蚕等动物形玉器，少见钺、斧等兵器仪仗类玉器，基本不见镂刻有“神徽”的琮、三叉形器、璜形器等玉器。

良渚文化墓葬随葬玉器，常见组合有琮、璧、冠状饰、三叉形器、璜形器、锥形器、镯、环、钺及石钺，不见或少见红山文化中常见的箍形器、勾云形佩及龟、猪龙等动物形玉器。

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墓葬随葬玉器，既不同于红山文化，也不同于良渚文化，正像灵宝西坡大墓呈现的情况，种类非常单一，只有玉钺一种，根本谈不上什么组合。

再看随葬玉器的数量。

红山文化大墓随葬玉器的数量，如上举牛河梁、胡头沟积石冢发现者，数量不等，有2~3件的，6~7件的，也有多至20件者。

良渚文化大墓随葬玉器，与同时、同等规模的红山文化、仰韶文化墓葬随葬玉器数量相比，无疑是最多的，连同装饰品在内，一般几十件，多的上百件。如上举良渚反山墓地M12、M20，瑶山祭坛M9、M11，寺墩M3等，随葬玉器以单件计都在100件以上。良渚反山墓地M23仅玉璧就出土了54件，常州武进寺墩M3仅玉琮就出土33件，1983年余杭县文管会在横山清理的一座良渚文化墓葬M2仅石钺就出土了132件^[25]。

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墓葬随葬玉器数量，与良渚文化大墓相比不可同日而语，与红山文化大墓相比也略逊一筹。灵宝西坡规模与红山文化、良渚文化大体相当的仰韶文化墓葬，一般只随葬玉钺1件，M11最多，也仅3件。而墓室规模大于红山文化和良渚文化大墓的M27、M29，除了陶器，什么玉器都没有。

三看随葬玉器的雕琢工艺。

红山文化墓葬随葬玉器有圆雕也有片雕。在勾云形器、动物形器等玉器上一般有雕刻的花纹，纹道稀疏粗放，少则数道，多者十多道二十几道，以表现出想要表现的物象的大体轮廓为标准。

良渚文化墓葬随葬玉器，在琮、冠状器、璜形器、三叉形器、圆牌饰、锥形器等器上几乎都细密地雕出“神人兽面”纹，有的纹道细如发丝，甚至在一些玉璧、玉钺上也能见到这样的纹饰。

仰韶文化墓葬随葬玉器，主要是圆雕，如常见的钺，厚重而朴拙，除了材质不同，其形制和石斧几乎没有什么区别，且无纹饰，这与红山文化玉器尤其是良渚文化玉器不同。

其实，除了以上所列这些不同，在各自的埋藏环境和方式方面区别更大。如上所述，红山文化大墓如牛河梁、胡头沟等地，往往是墓在冢内，一冢多墓，冢分三级，层层叠砌，形状不一，或方或圆，旁有烧土、石堆祭祀遗址，多冢中间更有石砌祭坛高高耸起，类似如此布局的地点在牛河梁已发现十多处，种种迹象表明，这些墓葬不是一般生活聚落遗址的有机构成部分，而是特殊的举行某种宗教祭祀活动仪式后的遗留。

良渚文化大墓如瑶山祭坛，形式、性质与牛河梁红山文化大墓完全相同。良渚反山墓地、福泉山墓地与之相比，虽有一些区别，但墓葬也是葬于人工堆筑的高台之上，墓地前后或左右也有祭祀的遗迹，则是与之相通的。

仰韶文化大墓不葬于人工堆筑的高台或祭坛之上，旁边也未见与祭祀有关的遗迹，而是按一般规律和其他墓葬埋在一个墓地，不同的只是大型墓、偏大型墓较为集中

而已。

通过比较可以看出，红山文化、良渚文化、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发现的这些大型墓葬，时代基本同时，规模也大体相当，但在用玉随葬等方面却有着各不相同的特点，这些不同的特点，显然代表着三个不同的类型。其中，红山文化类型与良渚文化类型有某些接近之处，仰韶文化类型则与之区别甚大。

三、不同的类型 不同的模式

红山文化类型与良渚文化类型发现早，资料丰富，研究也最为深入。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发现较迟，资料也不是很多，但一经披露即引起了广泛关注。

对红山文化类型玉器，除管、珠、坠、镯、环等一般装饰品，研究者普遍认为像箍形器、勾云形佩、猪龙、龟、鸟、蝉、蚕等一类玉器是通神的工具，对此，许多学者都有深入的论述。郭大顺在《从“唯玉为礼”到“以玉比德”》一文^[26]中，引用《越绝书》有关记载和《说文·玉部》对“灵”字下部之“巫”字以及王国维对“礼”字的解释，认为“古人一直是把玉器作为通神工具来对待的。掌握通神权力的巫者也以玉示名。红山文化墓葬随葬玉器的情况对此有很好的说明。”许倬云在《神祇与祖灵》一文^[27]中说，“红山文化牛河梁遗址的积石冢，墓主握有玉龟及玉猪龙（或玉熊龙），自然象征其神力。积石冢的四周，排列无底罐式的陶瓮，是否亦可视为通天达地的象征？红山神庙的女神，为孕妇的造型，自然是生产力的象征。女神庙地居礼仪中心遗址的最高处，具有君临礼仪中心的气势；积石冢中的男性墓葬，毋宁居于从属地位，也许是具有通灵能力的巫师”。辽宁省博物馆周晓晶在《红山文化玉器的创型理念与使用功能研究》一文^[28]中，认为“它们应是萨满神服上的饰物或神器，是萨满活着的时候行神事时的助神或工具，死后随之入葬，这是红山文化玉器的基本属性”。继而将红山文化玉器细分为四类，“第一类为幻象类神器，是萨满活着的时候行神事处于昏迷状态时，头脑中出现的幻觉影像”，勾云形佩即属此类；第二类为“动物助神类神器，是现实生活中经过萨满的神化而被萨满奉为神灵”，“玉人、玉鹰、玉鸟、玉鸮、玉龟、玉鱼等，都属于助神类玉神器”；第三类“为幻象与动物综合类神器，一般是经过抽象变形的动物形象”，如玉猪龙、玉带齿兽面纹佩；第四类“为工具类神器，是缘于现实生活中其他材质的工具或法具演变而成的萨满玉质神器”，如玉斜口筒形器、玉刃边璧形器、玉环、玉棒形器、玉勾刀形器等。对红山文化玉器分类及其具体功能的认识，也许会有不同意见，但没有人否认其与通神有关。可见在红山文化时期，特别是它的晚段，当时社会虽已发生分化，凌驾于社会之上的所谓“公共权力”已经存在，但掌握、行使这种“公共权力”的并非世俗的“王”，而是这些掌握着通神权力的巫师或曰“神王”，神的权力高于一切，神的威望高于一切，社会的运转、社会矛盾的调

节都靠神来解决，而神的意志和命令则统统要由能与神沟通的巫者来传达来贯彻。

良渚文化墓葬随葬玉器，在功能分类上与红山文化相比，有同有异。相同的方面是大部分玉器也与宗教祭祀有关，也属通神的工具。常见的玉璧、玉琮的功用，《周礼·大宗伯》所谓“以青璧礼天，以黄琮礼地”的说法，也许并非确切，但似乎也不能一概否定。邓淑苹女士在《新石器时代的玉璧》一文^[29]中说，“玉璧最初的功能为佩饰器。但到良渚文化时，璧与琮经常伴随出土，尤以寺墩第三号墓最为壮观”，“古代的中国人相信天圆地方，天苍地黄，所以用‘苍’璧来礼拜天神，用‘黄’琮来礼拜地祇。但是这种宗教仪式究竟始于何时，却始终未有田野考古的现象可以加以证实，而今良渚文化中，璧、琮的伴随出土，大量且集中地出土于特殊墓葬中，尚遗留特殊仪式如火烧等的痕迹，使吾等不免考虑，这个深植于后世民心的宇宙观，或创始于良渚的居民。”张光直先生在考察有关玉琮用途的诸种说法后，提出了自己的解释，他认为“把琮的圆方相套的形状用‘天圆地方’的观念来解释，由来已久”，“内圆象天外方象地这种解释在琮的形象上说是很合理的”，“琮的实物的实际形象是兼含圆方的，而且琮的形状最显著也是最重要的特征，是把方和圆相贯串起来，也就是把地和天相贯通起来。专从形状上看，我们可以说琮是天地贯通的象征，也便是贯通天地的一项手段或法器”^[30]。良渚文化玉琮上几乎都刻有“神人兽面纹”或“兽面纹”，也有人称为“神徽”，其他玉器如冠状饰、三叉形玉器等上面也经常可以见到。如果将这些图像的含义同琮的造型和考古上琮、璧伴出现象统一考虑，琮、璧一类玉器为通神工具或法器的分析的合理性，就更容易为人理解了。图像有繁有简，学术界根据繁、简不同图像作出的解释也不完全一样，归纳起来，大体有四种意见：一、认为是神人御兽；二、认为是人兽的复合；三、认为简化的图像是单一的兽面；四、认为是单一的神徽。1986年良渚反山大墓被称为“琮王”的玉琮（M12:98）的出土，为这种图像含义的解读提供了直接证据。这件玉琮通高8.9、上射径17.1~17.6、下射径16.5~17.5、孔外径5、孔内径3.8厘米，“在四面直槽内上下各琢刻一神人兽面纹图像共8个”。神人头戴羽冠，抬臂弯肘，双手五指平伸；神兽圆眼，阔鼻，大口，上下獠牙，鸟足。表现的是一神人骑在一神兽上的情景。这是迄今看到的良渚玉器上最为完整最为复杂的一幅神人御兽升天图，其他图像或者是它的简化，或者是它的分解，但所传达的应是同样的信息。图像上头戴羽冠的神人即是巫师，圆眼、獠牙、鸟足的神兽即是想象中具有灵性的动物。张光直在上引论文中根据《周髀算经》有关记载和对甲骨文巫字来源的考证，认为“巫是使矩的专家，能画圆方，掌握天地”，而“巫师通天地的的工作，是受到动物的帮助的。所以作为贯通天地的法器上面刻有动物的形象必不是偶然的”。他并引《道藏》所录《太上登真三矫灵应经》关于龙、虎、鹿三矫能帮助修道之士“上天入地，穿山入水”的记载，认为其与远古时代巫师与动物使者之间的关系当有内在联系。良渚文化大墓随葬玉器在组合上与红山文化最明显的差别，是除了都有大量

与宗教祭祀活动有关的玉器，尚普遍随葬有象征军权和王权存在的玉钺或石钺。前面我们曾经提到，有的墓葬除玉钺之外，尚有多达几十甚或上百件石钺者。钺是由生产工具类石斧演变而来的兵器，是王权的象征，已因林坛教授的精辟考证而成为学术界的共识^[31]。良渚文化中玉石钺大量而普遍的存在，表明当时凌驾于良渚社会之上的权力中枢中，军权、王权和神权是合为一体的，军权、王权已占有一定的地位。但权衡起来，神权仍高于王权和军权，余杭反山 M12 出土玉钺上、瑶山 M7 出土玉钺柄端饰上也雕有神人兽面纹即可为证，它不仅说明在举行盛大祭祀时要充当仪仗，即使在刑杀和征伐等活动时也要听命于神的指挥，而更为重要的，则是证明了能行使军权和王权的也正是能交接入神、沟通天地掌握祭祀大权的巫师本人，巫师既握有神权，也握有军权和王权。

仰韶文化则大异其趣。在其大型墓葬中，随葬的除了陶器便是极少的玉钺，甚或没有玉钺，看不到宗教祭祀活动的遗迹和象征神权存在的东西。仰韶文化中晚期像红山文化、良渚文化一样，也已发展到分层社会的阶段，但不同的是，凌驾于其社会之上的权力中枢中，以玉钺为象征的军权和王权占有至高无上的绝对地位，我们不能说当时仰韶社会没有神祇和祭祀活动，但至少由此可以证明，神权在社会政治生活中的重要性可能只占较小的份额。较早发现仰韶文化与红山文化、良渚文化之间存在差别的是许倬云先生。许先生并不否认仰韶文化也有信仰，但他认为仰韶文化的信仰是对于死者的灵魂观念，这种灵魂观念，可以转化为事死如事生，可以转化为祖先崇拜，因而人死后，即以日常生活用品殉葬，考古所见的确主要是活人使用的器皿和工具，或其仿制品^[32]。这一信仰与红山和良渚两个玉文化礼仪中心所显示的神祇信仰迥然有别，玉器主要是神祇信仰的礼器，陶器则主要是祖先信仰的礼器。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可以得出以下认识：在中国古代文明演进历程中，距今 5500~4500 年这个阶段，无论是北方的红山文化、东南的良渚文化，还是中原的仰韶文化，都已发展到苏秉琦先生所说的“古国”阶段^[33]，但它们所走的道路、表现的形式并不相同，如果说它们都属“古国”，则红山文化古国是以神权为主的神权国家，良渚文化古国是神权、军权、王权相结合的以神权为主的神权国家，仰韶文化古国是军权、王权相结合的王权国家。

四、不同的模式 不同的前途

在古代文明演进过程中，出现不同模式的原因可能是复杂的，这里既有环境的因素，也有文化传统的因素，但究竟什么是主因，似乎一时还难以说清楚。不过，考察不同地区、不同文化文明演进的全过程，我们便会发现，不同模式发展的前途并不一样，有的盛极而衰逐步消亡了，有的则向更高层级迈进继承发展下来了。

根据考古学的研究, 在我国的东北地区, 红山文化之后是小河沿文化, 再后是夏家店下层文化, 并由此开始进入青铜器时代, 文化发展的谱系是基本清楚的。但无论是小河沿文化还是夏家店下层文化及其之后的什么文化, 都没有再发现像红山文化坛、庙、冢那样令人震惊的宗教祭祀遗迹和遗物, 更没有发现能够证明其发展为独立文明国家的证据。事实是随着时间的推移, 它的继承者不断发生分化, 有的自行消亡了, 有的逐步融入其他文化或被发展程度更高的文化同化了。

位于我国东南地区, 以祭坛、贵族坟山、大型城址和精美玉器为标志的良渚古国的发展程度显然高于红山古国, 但像红山古国的前途一样, 继良渚文化之后的广富林文化、好川文化^[34]以及马桥文化等, 也没有再发现更重要的遗迹遗物或可证明其发展为更高层级的独立文明的证据。反倒是有更多的材料可以证明, 它同样是自行萎缩或者被别文化取代、融合或同化了。

不同的是位于中原地区的仰韶古国。以灵宝西坡发现的大型建筑和大墓为标志的仰韶古国, 既缺乏红山古国坛、庙、冢突显的辉煌, 也没有良渚古国大型城址、大型祭坛、贵族坟山和动辄以几十件、上百件玉器随葬的张扬, 但大量考古材料证明, 继仰韶文化之后的中原龙山文化时期, 在仰韶古国奠定的基础上, 文明的脚步没有停止, 也没有迂回, 而是继续向前又推进到了一个新的阶段。山西襄汾陶寺遗址的发掘表明^[35], 在距今 4300 ~ 4000 年时期, 这里以面积达 280 万平方米的城址、大型宫殿基址、观象台基址、随葬 6 柄玉钺及众多彩绘陶礼器的大墓等为标志, 也兴起了一个内涵更为丰富的初级文明国家, 学者们结合古代文献的有关记载, 倾向认为此即传说中的尧的都城平阳的所在。根据司马迁《史记·五帝本纪》, 尧之后是舜, 舜之后是禹, 尽管目前考古上尚未能找到舜都的线索, 但河南登封王城岗河南龙山文化晚期面积达 34 万平方米的大城址的发现及其¹⁴C 测年为约公元前 2000 年前后始建的事实^[36], 则从考古上证明了文献所记此即禹都阳城的可信。由禹、启建立的夏王朝, 过去一直被称为是中国古代历史上的第一个王朝, 共经十四代十七王。继王城岗禹都阳城发现之后, 因新密新砦“后羿代夏”时期遗存的发现^[37]及偃师二里头夏都的发现^[38], 使过去一直被视为传说时代的夏史成为可信。如果将以往已经通过河南安阳小屯殷墟、郑州商城、偃师商城及陕西周原、长安丰镐、河南洛阳成周等遗址考古发掘研究成果串联起来, 夏、商、周三代历史的发展线索和基本框架便清晰地呈现在了世人的面前, 而如究其渊源, 自然应由仰韶古国为其开始。我们不应否认中原龙山文化及其后续的夏、商、周文化, 在其发展过程中曾吸收过在历史上曾盛极一时的红山文化、良渚文化所创造的某些先进文化因素, 但总体来看, 只能是仰韶文化的直接继承和发展。

五、不同的前途 不同的原因

红山古国、良渚古国消亡了, 唯独仰韶古国得以承续发展, 绵延不绝, 成为数千